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兖州煤业”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7 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在山东省邹城市公司总部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批准《关于合资设立兖矿售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一）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兖矿售电有限公司，签署《股东出资协议书》和合资公司《章程》，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在兖矿售电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25%；

（二）授权公司任一名董事，确定《股东出资协议书》和合资公司《章程》，并有权根据实际情况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原则出发对《股东出资协议书》和合资公司《章程》做出必要修改。

本决议事项涉及关联交易，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8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批准。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发表了事先同意意见，并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有关详情请参见日期为2017年3月10日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该等公告刊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批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 选举孔祥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2. 选举孔祥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

(三) 批准《关于设立青岛（区域）总部的议案》。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批准设立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区域）总部，对青岛区域现有各权属企业、规划发展项目实施统一管理。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0 日